

# 全国 2018 年 10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

## 法律文书写作试题

课程代码:00262

请考生按规定用笔将所有试题的答案涂、写在答题纸上。

### 选择题部分

注意事项:

1. 答题前,考生务必将自己的考试课程名称、姓名、准考证号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填写在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。

2. 每小题选出答案后,用 2B 铅笔把答题纸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。如需改动,用橡皮擦干净后,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。不能答在试题卷上。

一、单项选择题:本大题共 15 小题,每小题 2 分,共 30 分。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只有一项是最符合题目要求的,请将其选出。

1. 人民法院第一审刑事判决书的案号应写为

- A. (20××)×刑初字第×号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B. ×刑初字第(20××)第×号  
C. ×刑(20××)初字第×号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D. 第×号(20××)×刑初字

2. 人民检察院经侦查或审查确认被告人的行为构成犯罪,依法应将其交付审判,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时制作的法律文书是

- A. 起诉意见书      B. 起诉书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C. 公诉意见书      D. 起诉状

3. 民事调解书的正文部分,应写明当事人的诉讼请求和案件事实、调解结果、法院对协议内容的确认,以及

- A. 调解协议的效力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B. 调解协议生效的时间  
C. 诉讼费用的负担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D. 当事人申请再审的权利

4. 人民检察院公诉意见书的正文部分,应写明出庭任务、法律依据、具体意见,以及

- A. 理由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B. 证据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C. 事实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D. 结论

5. 1975 年 12 月,在湖北云梦县出土了大量记载秦法律令的竹简,被称为《秦墓竹简》。其中,与法律文书直接相关是

- A. 《封诊式》      B. 《春秋决狱》      C. 《甲乙判》      D. 《折狱新语》

6. 普通程序适用的第一审民事判决书事实部分主要包括:原告起诉的诉讼请求、事实和理由,被告答辩的事实和理由,人民法院认定的

- A. 证据和理由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B. 证据和事实  
C. 事实和请求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D. 事实和理由

7.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正文部分，应当写明违法事实和证据、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、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，以及

- A. 履行地点
- B. 行政处罚机关的名称
- C. 救济途径
- D. 作出处罚决定的日期

8. 人民法院第二审行政判决书的尾部，应写明

- A. 当事人基本情况
- B. 证据的来源
- C. 开庭审理的过程
- D. 判决的效力

9. 清末宣统年间，吸收国外法律文书的经验，对刑事、民事判决书的结构内容作了统一规定的是

- A. 《莆阳谳牍》
- B. 《名公书判清明集》
- C. 《考试法官必要》
- D. 《清朝名吏判牍选》

10. 行政机关制作的行政复议受理通知书属于

- A. 填空式文书
- B. 表格式文书
- C. 叙述式文书
- D. 笔录式文书

11. 人民法院行政赔偿调解书的尾部应写明

- A. 本调解书经人民法院制作后，即具有法律效力
- B. 本调解书经双方当事人签收后，即具有法律效力
- C. 本调解书具有法律效力，双方当事人不得拒绝签收
- D. 本调解书具有法律效力，双方当事人不得反悔

12. 按照证词格式的不同，公证书可以分为要素式公证书与

- A. 定式公证书
- B. 国内公证书
- C. 涉外公证书
- D. 不定式公证书

13. 审判长宣布休庭后，合议庭根据已经查明的事实、证据和相关法律规定，对案件进行评议时所作出的文字记载是

- A. 讯问笔录
- B. 法庭审理笔录
- C. 询问笔录
- D. 合议庭评议笔录

14. 人民法院在民事诉讼过程中，对程序问题进行处理时，依法制作的法律文书是

- A. 民事判决书
- B. 民事决定书
- C. 民事调解书
- D. 民事裁定书

15. 监狱在年终对罪犯进行评审、鉴定时制作的法律文书是

- A. 罪犯奖惩审批表
- B. 罪犯入监登记表
- C. 罪犯评审鉴定表
- D. 罪犯出监鉴定表

## 非选择题部分

### 注意事项：

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将答案写在答题纸上，不能答在试题卷上。

### 二、简答题：本大题共 2 小题，每小题 5 分，共 10 分。

16. 简述叙写法律文书案件事实的基本要求。
17. 人民法院制作的刑事裁定书和刑事判决书有哪些区别？

### 三、写作主题：本题 40 分。

#### 18. 根据下列案情材料，拟写一份公安机关起诉意见书。

20××年×月××日下午 5 时许，××市公安局接到市民李小兰的报案，李小兰称自己的女儿田晓梅在××市第二人民医院被女婿王猛杀害。××市公安局接到报案后，指派民警赶赴案发现场将犯罪嫌疑人王猛抓获并拘留。20××年×月××日，经××市人民检察院批准将王猛逮捕。王猛现羁押于××市公安局××看守所。

具体案情如下：王猛与田晓梅系夫妻，二人是大学同学，曾就读于××大学。毕业后，王猛与田晓梅结婚，婚后生有一子一女。20××年×月××日晚 7 时许，田晓梅由于脑血管畸形引发血管破裂，在家中突然昏倒。王猛和李小兰迅速将田晓梅送往××市第二人民医院，经抢救田晓梅恢复心跳和血压，但失去意识，不能自主呼吸，只能靠呼吸机维持生命，一直处于重度昏迷状态。次日凌晨，田晓梅被转至重症监护室观察治疗。××日上午，王猛在田晓梅开喉手术治疗单上签署了家属同意意见，并向医院交付了×万元的住院押金。当日下午 3 时许，王猛趁探视病人之机进入重症监护室，当着李小兰的面强行拔掉田晓梅的呼吸管、输液管、血压监测仪等，并阻止医护人员抢救。至下午 4 时许，田晓梅因呼吸衰竭死亡。王猛被刑事拘留后，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××市公安局对案件侦查终结后认为，犯罪嫌疑人王猛属心智健全的成年人，具有一定的法律常识，明知拔掉呼吸管等会导致田晓梅死亡的法律后果，仍然实施上述行为，并阻挠医护人员的救治。犯罪嫌疑人王猛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，其行为触犯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三十二条之规定，涉嫌故意杀人罪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六十条之规定，将此案移送××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。

认定上述事实的证据如下：田晓梅死亡鉴定书；医院的监控录像，证实王猛拔掉田晓梅身上的呼吸管、输液管、血压监测仪等医疗设备的事实。同时证实王猛与医生在此期间争执的事实；医生和护士的证人证言，证明王猛拔掉田晓梅身上的呼吸管、输液管、血压监测仪等医疗设备，并阻止医护人员救治的事实。

王猛的基本情况：王猛，男，19××年5月12日出生，××市人，身份证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××市××公司经理，住××市××区××路××号。

20××年×月××日，××市公安局制作了案号为“×公（刑）诉字[20××]××号”的起诉意见书，将案件移送检察机关。同时，随案移送本案卷宗××卷××页；随案移交物品××件。

附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三十二条规定：故意杀人的，处死刑、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；情节较轻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六十条规定：公安机关侦查终结的案件，应当做到犯罪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实、充分，并且写出起诉意见书，连同案卷材料、证据一并移送同级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；同时将案件移送情况告知犯罪嫌疑人及其辩护律师。

#### 四、写作辅题：本题 20 分。

19. 根据下列案情材料，拟写一份先予执行申请书。

张成名大学毕业后，一直在××市××公司工作，每月收入颇丰。张成名的父母张战胜、李晓农在老家务农。张成名刚参加工作的时候，逢年过节不时地回老家看望父母。但自结婚生子后，回老家看望父母的次数越来越少，以至于近年来张成名既不回家探望父母，也不给父母任何生活费用。起初，张战胜和李晓农夫妻二人还能依靠自己的劳动维持生计，随着年龄越来越大，疾病缠身，逐渐失去劳动能力，导致生活难以维持。万般无奈，二位老人只有向张成名求助。张成名不但置之不理，反而训斥、谩骂老人。

为此，20××年×月××日，张战胜和李晓农向××市×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请求法院判决张成名履行赡养义务，每月给付赡养费 400 元。××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后，立即对案件进行审理。在审理过程中，张战胜和李晓农因无力维持正常生活，向法院提出先予执行申请，请求法院裁定张成名先行给付赡养费 1000 元。

当事人的基本情况：张战胜，男，19××年9月21日出生，汉族，农民，住××市××县××村××号。李晓农，女，19××年7月26日出生，汉族，农民，住××市××县××村××号。张成名，男，19××年10月5日出生，汉族，××公司部门经理，住××市××区××路××号。联系方式：136××××××××。

附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：人民法院对下列案件，根据当事人的申请，可以裁定先予执行：

- （一）追索赡养费、扶养费、抚育费、抚恤金、医疗费用的；
- （二）追索劳动报酬的；
- （三）因情况紧急需要先予执行的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零七条第一款规定：人民法院裁定先予执行的，应当符合下列条件：

- （一）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明确，不先予执行将严重影响申请人的生活或者生产经营的；
- （二）被申请人有履行能力。